

投融资项目信息表

联系人及电话: 吴祖雄 13860750575

项目编号(20141202)

项目名称	福建某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所在地	福建南平			
诉求目的	股权转让(300万股)及增资(400万股),占增资后总股本的14.29%。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填补大股东在IPO过程中产生的非经营性费用。			
所属行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注册资本	4500万元	
成立时间	2001年4月23日	改制时间	2012年6月29日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员工人数	266	
股东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自然人)	31,010,560.00	货币	68.90%
	投资法人甲	4,000,000.00	货币	8.89%
	投资法人乙	4,000,000.00	货币	8.89%
	自然人(16人)	5,989,440.00	货币	13.32%
主营业务	从事活性炭及其系列产品【含食品添加剂、植物活性炭(木质活性炭)】的研发、生产、销售;从事法律、法规允许的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主要产品	ZY-110新型高效环保味精专用炭,ZT系列糖液专用炭,ZS系列山梨酸、甘氨酸专用炭,ZR系列乳酸、柠檬酸专用炭,ZH系列化工原料专用炭,ZY系列医药针剂专用炭,EA系列净水专用炭等八大系列30多个品种。			
产能利用	产能利用率70%			
业务模式	订单生产			
企业简介	<p>公司位于福建省南平市,创建于2001年4月,是一家集活性炭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的国内木质活性炭主要骨干企业。公司主要利用当地竹木加工剩余物为原料生产高品质木质粉状活性炭,产品广泛应用于发酵工业、生物医药产业、合成化工行业、环保产业等的脱色精制、提纯净化。</p> <p>公司目前拥有的4组活性炭转窑生产线,年产活性炭20000吨,产值1.5亿元,产量规模位居国内前列,生产技术和装备属国内领先水平,是“中国木质活性炭产业基地骨干企业”、“福建省循环经济示范企业”、“福建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公司于2002年通过ISO9001-2000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并取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犹太洁食认证(KOSHER CERTIFICATE)、伊斯兰教清真认证(HALA)等生产性、经营性准入</p>			

认证，拥有自主进出口经营权。

公司目前自主创新研发的专有技术有磷酸法活性炭流水作业线生产和工艺技术、磷酸废气回收利用技术、稀磷酸液浓缩技术、余热利用技术、粉尘收集技术、粉炭气力输送技术、酸料配比技术、炭孔调控技术、温控应用技术、环保治理技术等 16 项专有或专利技术和工艺配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 项；工艺流程中二十个关键控制点的生产技术参数、关键控制点自动化控制技术、污水处理技术、干燥、粉磨一体化技术等在国内属领先水平，具有绝对的技术优势。所有生产线均采用国内外先进的节能、减排、降耗新技术，有效节约资源能源，有效控制、减少污染源排放，生产全程按清洁生产标准流程管理，实现自动化控制管理，2012 年新上一条年单机产能达 8000 吨的木质粉状活性炭自动化生产线，是目前国内单机产能最大的磷酸法木质粉状活性炭生产线，十几年来产品质量持续改进提高。

公司主导产品有环保型味精专用活性炭、生物制药脱色专用活性炭、发酵制糖产品脱色专用活性炭、果汁加工产品提纯专用活性炭、食品加工提纯专用活性炭、化工脱色活性炭、空气净化专用活性炭、水净化专用活性炭等八大系列 30 多个品种。能针对客户的生产与工艺需求，生产与其相适应的特殊品种活性炭，全面满足了广大客户的不同需求，并长期指导客户科学用炭，有效降低了广大客户的活性炭使用成本，赢得国内外广大客户的信赖和好评。公司及产品在发酵、生物、化工、医药、环保等行业用户群中享有很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产品畅销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并出口欧、美、亚各国和地区，拥有一大批长期稳定的客户群体。

公司多年来荣获“中国竹业龙头企业、中国著名品牌、中国企业形象 AAA 级单位、福建省名牌产品、福建省农行 AAA 级信用企业、福建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福建省金融信用企业、福建省质量管理优秀单位、福建省用户满意产品企业、省级农林产品加工业龙头企业、福建省乡镇企业名牌产品”等荣誉称号。

公司未来坚持走循环经济可持续发展之路，实行原料多渠道、多样性战略，科技兴业战略，品牌竞争战略；秉承“公司所至、诚信先行、不说最好、只有更好”的质量方针；信守“质量第一、诚信至上”原则，竭诚为广大新老用户服务；计划未来五年活性炭年产能达 5 万吨、产值达 5 亿元、税收达 3600 万元，利润达 5000 万元。

项目优势

(1) 技术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持续不懈的科技创新，公司已经在木质活性炭的炭化、活化、洗涤、干燥、精制以及磷酸回收、热能回收、尾气回收等多个生产环节实现了技术突破，掌握了一系列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与关键工艺，目前已获得多项关键生产环节的专有技术和专利。公司是我国木质活性炭行业中技术力量最强、出新成果最多的企业之一，在行业中只有包括我司在内的少数公司具有调节活性炭孔径大小的技术。

(2) 区位优势

公司属于林产化工行业。《林业发展“十一五”和中长期规划》明确提出实行林业产业带及产业集群发展战略，将“粤桂琼闽地区”列为林产化工发展的重点区域；《林业产业振兴规划（2010-2012）年》鼓励产业规模化、集群化发展，凸显了区域林业产业的引领作用；《福建省“十一五”加快产业集聚培育产业集群专项规划》也确定南平和三明作为福建省两个林产工业产业集群，鼓励在当地发展一批林产基地及产品系列加工一体化的林产化工骨干企业，积极发展深加工产品。公司位于福建省南平市林产工业产业集群区，同时毗邻三明林产工业产业集群区，使得公司在原料供应、产业链延伸和外部经营环境等方面具备很强的优势，为公司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3) 资质优势

活性炭行业的下游行业包括饮用水、食品、医药等关乎国计民生及人民身体健康的重要领域，以上领域存在着较为严格的质量控制政策和较高的准入门槛，相关进入企业必须首先获得相关资质，这对新进入者形成了一定的障碍。公司拥有活性炭生产企业所需的所有相关证书，对国内的其他小规模工厂而言具备很强的资质优势。

(4) 原料优势

公司通过技术创新，于2003年成功开发以木屑、竹屑、板皮、竹头等竹木加工剩余物为原料，在行业内率先以林业“三剩物”取代以木炭为原料的生产工艺和技术，不仅提高了林业资源的综合利用率，也降低了生产成本，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目前公司又联合科研机构和设备供应商，成功开发了木屑压缩打包技术和设备，木屑压缩比达4:1，有效解决了木屑远程运输的运费成本问题，原料收购半径从原来的150公里扩展到650公里，极大的拓宽了原料采购渠道，确保充足的原料供应生产。

(5) 成本优势

木质粉状活性炭的主要原材料是木屑（竹屑）、磷酸，主要生产成本构成分别为木屑30%、磷酸13%、燃料34%、工资9%、其它14%。当地及周边县市竹木加工业十分发达，竹木加工剩余物量多价廉，目前行业平均木屑每立方米100元，

而公司目前收购的当地木屑平均价为 90 元，比行业平均成本降低 10 元/立方米。磷酸是第二成本要素，目前行业平均每吨活性炭消耗磷酸 0.3 吨，公司通过技术创新，有效回收磷酸，通过技术处理后二次利用，磷酸的单耗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原料的优势和生产成本的优势为公司提供了很大的赢利空间。

(6) 产品质量优势

木质活性炭的应用领域广泛，产品专用性强，产品质量主要体现在产品的吸附性能、灰分含量、铁含量纯度指标等方面。公司通过一系列技术攻关，目前生产的木质活性炭产品质量已居于同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主要产品味精炭的质量水平已达到或接近国外高端企业水平。并且，通过对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的改进和创新，生产过程已实现精细控制，产品质量更加稳定，在国内外市场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多年来公司产品都供不应求。同时，公司制定了严于国内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在国内木质活性炭行业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产品在行业内始终保持较高的、稳定的市场占有率，特别是在味精、山梨酸等下游行业中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

活性炭的吸附脱色能力是通过亚甲基蓝吸附值、焦糖脱色率等质量指标反映出来的，这二项质量指标主要取决于孔径调控工艺技术，该技术目前包括我司在内的少数公司掌握，因此，目前只有公司和元力的产品质量处于行业前茅，公司部分质量指标相对更稳定，两家产品的区别主要是体现在行业应用领域方面各有侧重，有所不同。

(7) 品牌优势

公司品牌活性炭已在行业内树立起高技术、高品质、优质服务的市场形象，得到了行业客户的充分信任，公司凭借品牌号召力也与多数下游客户建立了较为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先后取得中国味精产业前 10 名的客户订单，中国山梨酸行业 80%的用炭量，中国功能糖企业前三名的订单，以及日本味之素、越南味丹、味王、法国威利雅、可口可乐、百事可乐等国际知名企业的订单。2012 年美国炭化公司已签下 2000 吨订单。

财务指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2011 年度	81,620,507.99	10,058,271.89	144,770,035.40	59,025,521.23
2012 年度	100,361,634.54	15,231,536.27	182,544,069.57	116,862,507.33
2013 年度	100,565,671.08	13,502,193.54	226,203,875.21	125,864,700.87
2014 年度	/	/	/	/